

施甸县2025年打黑大桥加固改造及桥梁养护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施甸县2025年打黑大桥加固改造及桥梁养护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保山市交通运输局以《保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施甸县打黑大桥加固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保交建设〔2025〕17号）文及施甸县交通运输局以《施甸县交通运输局关于施甸县2025年桥梁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施交发〔2025〕6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施甸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施甸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由招标人施甸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委托云南山长工程技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现对施甸县2025年打黑大桥加固改造及桥梁养护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保山市施甸县境内；

2.2 工期要求：180日历天；

2.3 计划投资：项目总投资约598.7868万元；

2.4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1个标段；

2.5 招标范围：（1）拟对打黑大桥进行桥面铺装凿除并重新铺装、更换全桥吊杆（更换为智能吊杆）、更换全桥支座、更换伸缩缝、更换桥梁养护、限载标志标牌；铰缝渗水污染清理后重新勾缝并进行注浆密实；全桥空心板底、盖梁、台帽、立柱、横系梁、人行道板、人行道横梁、拱肋及其他部位蜂窝麻面、露筋、渗水污染、破损位置，清除病害位置松散混凝土，露筋部位除锈，采用丙乳细石砂浆或丙乳细石混凝土修复；被梁体挤压破损的挡块进行凿除修复后在挡块和梁体间加设橡胶垫块；在拱肋、桥面、台身、墩身、拱座增设桥梁观测点；增设桥梁检修通道等加固改造施工。

（2）拟对施甸县2025年桥梁养护工程（仁牛公路桥、岩子脚桥、天河桥）相关病害问题进行维修加固养护施工，其中：仁牛公路桥进行桥面凿除铺装，桥面重新铺装、新增桥梁标志牌及桥梁信息公示牌；岩子脚桥进行拆除原有护栏，新增护栏、新增排水设施、新增桥梁标志牌、砌体封缝处理；天河桥进行栏杆修复、桥面铺装裂缝处理、砌体封缝处理、新增桥梁标志牌。

具体详见设计图示范围全部工程内容及工程量清单编制的所有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的资格条件包括：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投标人具备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其中一项资质：①桥梁养护甲级资质；②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其以上资质；③公路工程桥梁专业承包二级及其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较好的信誉和施工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2 主要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要求：须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持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B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的在编注册人员。拟委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施工期间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且不得兼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管理人员。

(2) 项目总工要求：须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持有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的在编注册人员。拟委派项目总工在本项目施工期间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总工或技术负责人且不得兼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管理人员。

3.3 财务要求：

(1) 财务状况正常，经营状况应保持正常状态，无破产或被兼并情况；

(2) 需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扫描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或损益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若为高校、科研院所、事业单位的则无需提供现金流量表及利润表、若投标人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2)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合同纠纷；

(3) 投标人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任务造成重大影响；

(4)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

时间：公告开始之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查询，查询结果截图放入投标文件内）；

(5) 投标人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查询时间：公告开始之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查询，查询结果截图放入投标文件内）；

(6)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时间：公告开始之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查询，查询结果截图放入投标文件内）；

(7)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8)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0) 投标人未被云南省交通运输厅2024年度公路施工企业信用评价评定为D级。若投标人在云南省交通运输厅2024年度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的以交通运输部2024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为准，若在交通运输部2024年度也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的，则按上述顺序应以上一年度评价结果为准；初次进入云南省的企业，若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上查询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信用等级按A级认定。

3.6 按照改善营商环境的相关通知和规定，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犯罪记录、信用查询记录截图。但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行贿犯罪档案进行复查，投标人承诺愿意承担招标人复查结果可能对本次投标造成的影响。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双信封）。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2026年4月16日至2026年4月23日。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网上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该时段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

5.3 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

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完成注册通过后，网上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详见网页、办理咨询联系电话 0871-65385613）。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各投标人自行组织现场考察。

6.2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年5月8日08时30分**；

6.3 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如因修改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后，需再次确认并打印回执）。

6.4 其他（开标规定等）

本项目开标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开标网址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请投标人提前登录平台下载并熟悉《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适用投标人/供应商）》。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相应的回复。

网上解密：若选择智能开标（网上开标）方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投标人便可进行网上签到，未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的，视为未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将无法进行网上解密。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远程开标操作流程请各投标人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山市）服务系统“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供应商）》，按照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供应商）》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

7. 其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11 万元，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5.5 万元（降幅为 50%）。

7.2 本项目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等文件要求，免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无失信记录投标人可在交易系统保证金缴纳页面直接获取信用报告，签名确认后即可完成无失信记录证明材料的提交工作。若无法获取信用报告，则需于投标截止前在缴纳保证金界面上传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出具的信用报告。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监督部门：

保山市交通运输局

电 话： 0875-2225348

地 址：保山市人民路 71 号

中共施甸县纪委监委施甸县监委派驻县交通运输局纪检组

电 话： 0875-8121801

地 址：施甸县甸阳镇遂通路 3 号

邮政编码：678200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施甸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

地 址：施甸县甸阳镇遂通路3号

邮 编：678200

联系人：杨君联

电 话：0875-8121801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山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白龙路433号博园世家3号别墅

邮 编：650224

联系人：谢俊刚、王玲玲、杨雪

电 话：0871-65819655

2026年4月16日